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
法律小组委员会
第五十届会议
2011年3月28日至4月8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

1. 通过议程。
2. 主席致辞。
3. 一般性交换意见。
4. 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的现状和适用情况。
5. 国际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与空间法有关的活动情况。
6. 与下列方面有关的事项：
 - (a) 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
 - (b) 地球静止轨道的性质和利用，包括审议在不妨碍国际电信联盟职能的情况下确保合理和公平地使用地球静止轨道的方式和方法。
7. 审查并视可能修订《关于在外层空间使用核动力源的原则》。
8. 研究和审查有关《移动设备国际利益公约》空间资产特有事项议定书草案的最新情况。
9. 空间法能力建设。
10. 与空间碎片减缓措施有关的国家机制方面的一般信息交流。
11. 与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有关的国家立法方面的一般信息交流。

* 大会第 65/97 号决议第 4 段同意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审议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第五十三届会议建议的实质性项目（A/65/20，第 228-231 段），同时考虑到所有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所关切的问题。



12. 向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提出的拟由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审议的新项目提案。

议程说明

4. 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的现状和适用情况

大会第 65/97 号决议第 4 段同意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重新召集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建议的各个工作组（A/65/20，第 228-231 段），其中包括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现状和适用情况工作组。

在 2010 年小组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期间，该工作组商定于 2011 年审议与联合国各项外层空间条约的现状、适用情况和（或）执行情况有关的以下具体专题和问题（A/AC.105/942，附件一，第 6 段）：

(a) 与《关于各国在月球和其他天体上活动的协定》有关的问题，包括各国对该《协定》及其实施可能存在的共识点或关切点；

(b) 与《关于各国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包括月球与其他天体活动所应遵守原则的条约》和《空间物体所造成损害的国际责任公约》所规定的缔约国责任和赔偿责任机制的执行情况有关的问题；

(c) 与空间物体登记有关的问题，特别是在转让空间活动或在轨空间物体的情况下，以及可供有关国家采用的相关法律解决办法。

该工作组还一致认为，上述问题列表并不完全，还有待工作组在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期间作进一步讨论（A/AC.105/942，附件一，第 7 段）。

小组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商定，小组委员会将在 2011 年第五十届会议上审查是否有必要将该工作组的任务授权延长到 2011 年之后（A/AC.105/942，第 40 和 165 段）。

5. 国际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与空间法有关的活动情况

成员国在讨论项目 5 时，似宜提请法律小组委员会注意各国际组织开展的与空间法有关的各项活动的情况。

小组委员会将收到一份秘书处说明，该说明载有各国际组织开展的与空间法有关的各项活动的信息（A/AC.105/C.2/L.281 和 Add.1）。

6. 与下列方面有关的事项：

(a) 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

(b) 地球静止轨道的性质和利用，包括审议在不妨碍国际电信联盟职能的情况下确保合理和公平地使用地球静止轨道的方式和方法

大会第 65/97 号决议第 4 段同意法律小组委员会应该重新召集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建议的各个工作组（A/65/20，第 228-231 段），其中包括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问题工作组。

小组委员会 2000 年第三十九届会议商定，该工作组将只审议与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有关的事项（A/AC.105/738，第 108 段）。

小组委员会将收到一份秘书处说明，该说明载有秘书处收到的会员国就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问题提交的答复（A/AC.105/889/Add.7-9）和秘书处收到的成员国就与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有关的国家法规和做法提交的信息（A/AC.105/865/Add.8-10）。

7. 审查并视可能修订《关于在外层空间使用核动力源的原则》

法律小组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满意地注意到，《外层空间核动力源应用安全框架》（A/AC.105/934）得到了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四十六届会议的通过（A/AC.105/933，第 130 段），并于 2009 年得到了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第五十二届会议的核可（A/64/20，第 138 段）。

法律小组委员会欢迎在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 2010 年第四十七届会议期间就使用核动力源问题工作组新的多年期工作计划达成的一致意见（A/AC.105/958，附件二，第 8 段），还注意到该工作计划的目的是促进和便利执行《安全框架》（A/AC.105/942，第 79 段）。

法律小组委员会一致认为，有必要继续研究该问题，并且其议程应保留该项目（A/AC.105/942，第 87 段）。

8. 研究和审查有关《移动设备国际利益公约》空间资产特有事项议定书草案的最新情况

法律小组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对秘书处外层空间事务厅作为观察员参加国际统一私法协会（统法协会）的谈判会议表示满意，并一致认为外空厅应继续参加这些会议（A/AC.105/942，第 104 段）。

小组委员会还商定在其议程中保留该项目（A/AC.105/942，第 105 段）。

9. 空间法能力建设

法律小组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建议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成员国和常驻观察员在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上向其通报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开展的或计划开展的空间法能力建设方面的任何活动（A/AC.105/942，第 117 段）。

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将收到关于联合国/泰国/欧洲空间局空间法讲习班的报告，该讲习班于 2010 年 11 月 16 日至 19 日在曼谷举行（A/AC.105/989）。讲习班的纪要（ST/SPACE/54）也将提供给小组委员会。

10. 与空间碎片减缓措施有关的国家机制方面的一般信息交流

法律小组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注意到，该议程项目将有助于各个国家了解各国为减缓和防止空间碎片的增加而采取的不同措施，包括所制定的国家监管框架（A/AC.105/942，第 128 段）。

小组委员会满意地注意到，一些国家正在执行的空间碎片减缓措施与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空间碎片减缓准则》和（或）机构间空间碎片协调委员会（空间碎片协委会）《空间碎片减缓准则》保持了一致，还有一些国家根据这些准则制定了本国的空间碎片减缓标准。小组委员会还注意到，其他一些国家把空间碎片协委会的《准则》和《欧洲减缓空间碎片行为守则》用作为本国空间活动确立的监管框架的参照依据（A/AC.105/942，第 133 段）。

小组委员会敦促各国继续实施委员会的《空间碎片减缓准则》，并研究那些已经建立了本国空间碎片减缓监管机制的国家的经验（A/AC.105/942，第 147 段）。

11. 与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有关的国家立法方面的一般信息交流

大会第 65/97 号决议第 4 段同意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应该重新召集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建议的各个工作组（A/65/20，第 228-231 段），其中包括与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有关的国家立法问题工作组。

该工作组将继续研究各会员国就其空间活动方面的国内立法所作的答复（A/AC.105/957/Add.1），并按照小组委员会第四十六届会议报告中所载的 2008-2011 年期间工作计划（A/AC.105/891，第 136 段），着手起草包括结论在内的报告。

在小组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期间，该工作组一致认为，应在闭会期间邀请各会员国向秘书处提供有关信息，用以完成国家空间活动监管框架图表式概览（A/AC.105/942，附件三，第 22 段）。

该工作组商定，在其多年期工作计划结束时发布一份全面工作报告。该工作组还一致认为，秘书处应与主席进行协商，编写工作组工作报告草稿，供工作组在 2011 年进行审议和审定（A/AC.105/942，附件三，第 19-20 段）。工作组将收到该报告的初稿供其审议。

12. 向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提出的拟由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审议的新项目提案

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将向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提交关于 2012 年小组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草案的建议。

专题讨论会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 2010 年第五十三届会议商定，应该邀请国际空间法学会和欧洲空间法中心在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期间组织一次关于空间法的专题讨论会（A/65/20，第 231 段）。将于 2011 年 3 月 28 日下午举行主题为“重新审视空气空间和外层空间划界问题”的专题讨论会。

组织事项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第五十三届会议请秘书处就中止使用未经编辑的录音稿向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与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提出一份详细的建议。据指出，应该对数字录音的使用展开评估（A/65/20，第 320 段）。小组委员会将收到秘书处就此事项提出的建议。

附件

工作安排

1. 在筹备法律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的工作安排时，秘书处根据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要求，并与委员会主席团成员及委员会各附属机构密切协商，实施合理和优化使用委员会及其小组委员会时间的各项措施，同时考虑到需要尽可能灵活安排其 2011 年届会的工作，包括考虑到把专题讨论会安排在届会的第二个星期举行的可能性（A/65/20，第 315 段）。
2. 已对法律小组委员会的工作日程做了安排，从而能够为在项目 4、6(a)和 11 下重新召集的各工作组留出尽可能多的时间。
3. 为使小组委员会能够及时而均衡地着手审议所有议程项目，已将题为“一般性交换意见”的项目讨论穿插在本届会议中，陆续安排了较长一段时间。在每次会议上，可对在“一般性交换意见”项目下所作的发言加以必要的限制，以便有充足的时间按计划审议其他议程项目。在“一般性交换意见”项目下所作的发言不得超过 10 分钟。
4. 各代表团的技术专题介绍将由秘书处根据会前收到的请求予以安排。每次会议最多安排三个专题介绍，每个专题介绍限时 20 分钟，以便优化时间使用。
5. 下文提供了暂定工作日程表。该暂定工作日程表是会议期间对各项目进行讨论的日期和时间的概要指南。对所有项目的审议均可提前、延长或推迟，视小组委员会成员的要求和会议期间遇到的任何安排上的限制条件而定。

暂定工作日程表^a

日期	上午	下午
2011年3月28日至4月1日一周		
3月28日星期一	项目1. 通过议程 项目2. 主席致辞 项目3. 一般性交换意见	主题为“重新审视空气空间和外层空间划界问题”的专题讨论会
3月29日星期二	项目3.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4. 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的现状和适用情况 ^b 项目5. 国际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与空间法有关的活动情况 技术专题介绍	项目3.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4. 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的现状和适用情况 ^b 项目5. 国际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与空间法有关的活动情况 技术专题介绍
3月30日星期三	项目3.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4. 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的现状和适用情况 ^b 项目5. 国际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与空间法有关的活动情况 技术专题介绍	项目3.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4. 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的现状和适用情况 ^b 项目5. 国际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与空间法有关的活动情况 技术专题介绍
3月31日星期四	项目3.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6(a). 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 ^c 项目6(b). 地球静止轨道的性质和利用 项目10. 与空间碎片减缓措施有关的国家机制方面的一般信息交流 技术专题介绍	项目3.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6(a). 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 ^c 项目6(b). 地球静止轨道的性质和利用 项目10. 与空间碎片减缓措施有关的国家机制方面的一般信息交流 技术专题介绍
4月1日星期五	项目3.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6(a). 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 ^c 项目6(b). 地球静止轨道的性质和利用 项目10. 与空间碎片减缓措施有关的国家机制方面的一般信息交流 技术专题介绍	项目3.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6(a). 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 ^c 项目6(b). 地球静止轨道的性质和利用 项目10. 与空间碎片减缓措施有关的国家机制方面的一般信息交流 技术专题介绍

日期	上午	下午
2011年4月4日至8日一周		
4月4日星期一	项目 3.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 8. 研究和审查有关《移动设备国际利益公约》空间资产特有事项议定书草案的最新情况 项目 9. 空间法能力建设 技术专题介绍	项目 8. 研究和审查有关《移动设备国际利益公约》空间资产特有事项议定书草案的最新情况 项目 9. 空间法能力建设 项目 11. 与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有关的国家立法方面的一般信息交流 ^d 技术专题介绍
4月5日星期二	项目 8. 研究和审查有关《移动设备国际利益公约》空间资产特有事项议定书草案的最新情况 项目 9. 空间法能力建设 项目 11. 与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有关的国家立法方面的一般信息交流 ^d 技术专题介绍	项目 8. 研究和审查有关《移动设备国际利益公约》空间资产特有事项议定书草案的最新情况 项目 9. 空间法能力建设 项目 11. 与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有关的国家立法方面的一般信息交流 ^d 技术专题介绍
4月6日星期三	项目 7. 核动力源 项目 11. 与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有关的国家立法方面的一般信息交流 ^d 项目 12. 向委员会提出供小组委员会审议的新项目提案 技术专题介绍	项目 7. 核动力源 项目 11. 与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有关的国家立法方面的一般信息交流 ^d 项目 12. 向委员会提出供小组委员会审议的新项目提案 技术专题介绍
4月7日星期四	项目 7. 核动力源 项目 12. 向委员会提出供小组委员会审议的新项目提案 通过议程项目 4 工作组的报告 技术专题介绍	项目 7. 核动力源 项目 12. 向委员会提出供小组委员会审议的新项目提案 通过议程项目 6(a) 工作组的报告 技术专题介绍
4月8日星期五	通过议程项目 11 工作组的报告 通过法律小组委员会的报告	通过法律小组委员会的报告

^a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在 1995 年第三十八届会议上商定，应当停止那种将具体议程项目分配给届会具体会议的做法，并且为了协助会员国制定计划，将继续为其提供暂定工作日程表，但该表并不影响审议具体议程项目的实际时间安排（A/50/20，第 169(b)段）。

^b 拟根据大会第 65/97 号决议第 4 段重新召集的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现状和适用情况工作组，将在分配用于审议项目 4 的时间内开会。法律小组委员会将于 4 月 7 日星期四恢复审议项目 4，以便通过该工作组的报告。

^c 拟根据大会第 65/97 号决议第 4 段重新召集的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问题工作组，将在分配用于审议项目 6(a)的时间内开会。法律小组委员会将于 4 月 7 日星期四恢复审议项目 6(a)，以便通过该工作组的报告。

^d 拟根据大会第 65/97 号决议第 4 段重新召集的与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有关的国家立法问题工作组，将在分配用于审议项目 11 的时间内开会。法律小组委员会将于 4 月 8 日星期五恢复审议项目 11，以便通过该工作组的报告。
